

专项计划名称：中国交建PPP项目13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证券代码：261022 证券简称：ZJ南翼优

证券代码：261023 证券简称：ZJ南翼次

## 关于中国交建PPP项目13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 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

本公司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一、专项计划与资产支持证券的基本信息

中国交建 PPP 项目 13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自 2023 年 10 月 31 日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理人”）设立并开始运作，预计到期日为 2030 年 6 月 26 日，原始权益人为中交南翼投资有限公司。专项计划设置优先级和次级两种资产支持证券，基本信息如下：

表 1. 基本信息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起息日	到期日	收益分配方式	信用评级	年化收益率	发行金额（亿元）	未偿本金余额（亿元）
261022	ZJ 南翼优	2023/10/31	2030/6/26	每半年付息，过手摊还本金	AAA	3.40% <sup>1</sup>	7.97	4.703097
261023	ZJ 南翼次	2023/10/31	2030/6/26	期间按顺序享有期间收益，到期享有剩余收益	无	/	0.43	0.43

#### 二、本期资产支持证券回售登记情况

##### 1、回售登记基本情况：

<sup>1</sup> 优先级证券预期收益率将于 2026 年 6 月 26 日调整，详见 2026 年 4 月披露的《关于中国交建 PPP 项目 13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预期收益率调整的公告》。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回售登记期	发行数量(份)	回售登记数量(份)	有效回售登记数量(份)	累计回售撤销数量(份)	剩余未登记回售数量(份)
261022	ZJ 南翼优	2026/4/28-2025/5/7	7,970,000	3,090,000	3,090,000	0	4,880,000

2、回售对价：回售资产支持证券价格（即回售对价）为截至该回售行权日参与回售的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从专项计划获得当期本金和预期收益的兑付后的未偿本金余额和累计应付未付预期收益之和的金额，及应由回售承诺人支付的手续费（如有），具体以计划管理人向回售承诺人发出的《回售通知书》中所载金额为准。

3、回售承诺人：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

4、回售行权日：2026年6月26日。

5、其他安排：在回售通知日(2026年6月5日,含该日)前，新投资人可针对有效回售登记份额向计划管理人发出认购申请（具体格式请见附件1），申请认购回售登记份额。计划管理人有权在回售通知日15:00前接受或拒绝任何申购人发出的认购申请。计划管理人可安排原持有人与计划管理人接受认购申请的投资人进行交易；为免疑义，若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认购申请份额在回售行权日前（含该日）与计划管理人接受认购申请的投资人完成交易，则该部分参与回售的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份额不再参与回售行权。

### 三、转售安排

1、撮合转售期：回售行权日后第1个工作日（含该日）至回售行权日后第15个工作日（含该日）的期间，即2026年6月29日至2026年7月17日。

2、转售数量：不超过3,090,000份。

3、销售机构应尽合理努力就已回售至回售承诺人的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份额寻找新的投资者，撮合新投资者与持有该等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份额的回售承诺人进行交易，推进完成回售承诺人持有的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回售。管理人在撮合转售期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披露转售实施结果。

4、回售承诺人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应在回售行权日后90个自然日内转让已回售的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转让价款为该转售日拟转让的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金的余额+该转售日拟转让的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本金的余额×该转售日

前一个票面利率调整公告日公告的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票面预期收益率×回售承诺人持有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期间÷365，回售承诺人持有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期间为从该回售行权日（含）至该转售日（含）的自然天数。销售机构三（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应于该转售期内按《销售协议》的约定，将回售承诺人持有的所有买入的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对外进行转售，若回售承诺人因履行回售义务而买入的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未能在90个自然日内完成卖出的，销售机构三对该部分未卖出的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承担余额包销责任。

#### 四、管理人及联系方式

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赟、徐逸楠、祝锦晖

电子邮箱：project\_zjzb2021@citics.com, zhujinhui@citics.com

联系电话：010-60838895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 五、附件

附件 1：中国交建 PPP 项目 13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申购申请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中国交建 PPP 项目 13 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之盖章页)



